

证券代码：838820

证券简称：普利思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的时间、方式、程序、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31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济南市文化西路 14 号名郡商务港 60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上一年度为我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相关费用授权公司经营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0 年 1 月 31 日 8 时 00 分-9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文化西路 14 号名郡商务港 602 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文化西路 14 号名郡商务港；

2、联系电话：（0531）82927706；

3、传真：（0531）81937611；

4、电子邮箱：zaw@96688.sd.cn；

5、联系人：周爱伟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3日